

证券代码：600939  
转债代码：110064

证券简称：重庆建工  
转债简称：建工转债

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35

##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：已撤诉，案件结案。
-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原告
- 涉案金额：合计 24,583.48 万元（币种人民币，下同）
- 本案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影响：截止目前对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累计已结转的利润无影响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 一、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

2022 年 1 月，本公司因两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，将重庆鸿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鸿素公司”）、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城控股”）诉至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，涉案金额合计 24,583.48 万元。相关情况请参阅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“临 2022-013”号公告。

### 二、本次诉讼进展情况

审理过程中，本公司与鸿素公司、新城控股达成复工协议，约定 1. 鸿素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付清欠付的本公司两总承包合同工程款 4,549 万元；2. 增加了合同后续付款保障；3. 复工协议签订后 2 日内，本公司向法院递交撤诉申请并解除查封。近日，本公司收到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（2022）渝 01 民初 794 号和（2022）渝 01 民初 795 号民事裁定书：准许本公司撤诉。两个案件已结案。

### 三、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

本案件公司已收工程款 4,549 万元,截止目前对本公司累计已结转的利润无影响(未经审计确认)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(一) 北碚吾悦广场复工协议及复工补充协议
- (二) 《民事裁定书》(2022)渝 01 民初 794 号
- (三) 《民事裁定书》(2022)渝 01 民初 795 号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二日